

# 行风通报

第 18 期

黑龙江省医院

2023 年 5 月 25 日

工作动态 (4)

## 关于进一步规范“外购药”行为的通报

全院各科室：

近日，省卫健委转给医院一条在“知名媒体”上曝出的我院一科室“每次看病开药都不让在医院药局买药，总是指定院外药店购药…”的“随感”。针对此问题，医院通过调查了解，进一步核实，没有找到当日值班医生违反规定指定患者“外购药”的确凿证据。

通过此问题，我们举一反三，积极查找自身不足，按照医院相关规定现对全院各科室提出以下要求：

一、进一步加强医院药品配备管理工作，要优先配备基本药物，保证患者来院就医的基本需求；

二、严格执行门诊患者自购药物管理规定；严禁医生开具商品名药品；不得指定患者到具体药店购药。如需开具医院药局没有的药品，应向患者说明情况；

三、不得要求住院患者自行院外购药，如确因病情需要，医师认为必须使用，同时医院配备药品无法替代等原因，由医院启动临采程序为患者购买；

四、畅通院外购药违规问题线索举报渠道，在医院显著位置向社会公开投诉举报电话，对于举报的相关线索，发现一起、查处一起、通报一起，绝不姑息。

请全院各科室主任负起管理责任，对自己所在科室进行自查自纠，进一步规范医生的诊疗行为；请全院医生以身作则，自觉遵守“医疗机构工作人员廉洁从业《九项准则》”的相关规定，防微杜渐，绝不触碰违反纪律规定的红线；请全院广大干部职工广为监督，提供线索，共同治理，不断提升患者来院就医的满意度。

编辑：张丹 刘惠敏